乌兰夫公园提升改造及创升4A级景区项目2019年度绩效自评报告

一、基本情况

乌兰夫纪念馆坐落于呼和浩特市新华西街乌兰夫公园，是一座具有独特民俗风格的巍峨建筑。纪念馆占地面积30000平方米，建筑面积2100平方米。由主管、纪念广场、塑像平台、升旗台、碑亭、牌楼6个部分组成。整体建筑群将传统建筑风格与现代化建筑技术融为一体，在松柏绿茵的环绕下，形成了以人文景观为内涵，园林绿色为载体，相互衬托的旅游胜地。将乌兰夫公园提升改造及创升4A级景区。

二、绩效自评工作开展情况

1、前期准备

（1）评估依据：

按照市委要求，近年每年安排1000万元，用于乌兰夫公园的提升改造。

根据我市红色旅游景区发展规划，乌兰夫纪念馆具备创升4A级景区的基础条件，但需要进一步完善一些硬件设施（如乌兰夫园亮化工程、附属设施改造工程等）。

（2）评估意见：

材料是否完整：资料基本齐全。

是否符合立项批复：符合立项批复。

保护原则是否正确：保护原则正确。

工程定位是否准确：工程定位明确。

工程范围、规范是否合理：范围合理，规模适度。

保护措施是否科学：保护措施基本合理、可行。

勘察资料内容全面、详实，现状保存状况及残损程度描述清晰。

2、组织过程

（1）成立小组，以单位工程为对象归集各种材料需要量，按材料种类，规格分别汇总。在此基础上考虑施工现场材料管理水平及节约措施，主要材料需要量计划。实施工程需要的勘察报告、设计说明、实测及设计图。编制乌兰夫故居保护修缮工程设计方案；组织编写分部门项工程和单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、清单计价表。

（2）组织人员参加招投标，本着认真、负责的工作态度和专业的态度完成工作。

（3）严格签订合同，认真核实法人资格及其他有关情况和资料，监督双方依法律程序签订合同，避免出现无效合同、不完善合同，预防合同纠纷发生。

（4）开始施工时具备：监理单位、设计单位、建设单位相关施工交叉单位的代表参加，相互监督。

(5)项目竣工调试运行后，申报有关单位参与项目共同验收，对项目质量做出全面评价，对是否作整改应做出结论。项目部出整改文件交于甲方和监理单位等其它职能部门进行确认后，下达相应的工程队进行整改，整改完毕进行二次验收。直到验收合格。
 3、分析评价

通过乌兰夫公园亮化工程、文物征集、公园内附属设施改造工程，为创升国家级4A旅游景区，爱国主要教育基地的打造奠定基础，提升公园接待能力和游客观赏体验价值。综合评价结论

三、综合评价结论

乌兰夫公园提升改造及创升4A级景区项目通过公园亮化工程、文物征集、公园内附属设施改造工程，准备申请成为国家级5A旅游景区。

四、绩效目标实现情况分析

（一）项目资金情况分析

 2019年年初预算乌兰夫公园改造及创升4A级景区费用1000万元，截止目前共计支付328.11万元，其中附属设施改造工程及工程监理支付149.67万元，零星支出178.44万元。

乌兰夫公园亮化工程225万元已做采购计划，文物征集100万元已做采购计划，附属设施改造工程345.32万元、零星支付1.57万元结转下年。

（二）项目绩效指标情况分析

1.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

景区提升面积已完成253330.8平方米，附属设施改造工程已完成30%付款143.36万元；乌兰夫公园亮化工程已做采购计划；文物征集完成民俗类74件、文献类165件、照片类38件、其他相关77件，已做采购计划。

2.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

公园道路提升改造工程、文物征集、公园内办公楼维修、基础设施的完善等改造活动，为创升国家级4A旅游景区，爱国主要教育基地的打造奠定基础，提升公园接待能力和游客观赏体验价值。

3.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

 游客及市民满意度达到90%以上。

五、绩效目标未完成原因和下一步改进措施

项目基本完成，下一步加快招标进度，完善采购计划与备案。

六、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

 本项目绩效自评不适用，结果不公开。

七、绩效自评工作的经验、问题和建议

下一步完善管理机制，明确责任，构建一个职责分明、科学规范、具有可操作性的管理长效机制。

八、其他需说明的问题

 无问题。

乌兰夫纪念馆

2019年12月25日